

第 10 屆(2016)中國杭州文化創意產業博覽會

展覽簡介

杭州文化創意產業博覽會自 2007 年創辦以來，今年已邁入第 10 屆，影響力與知名度隨年逐漸遞增，「國際化」、「專業化」、「品牌化」、「產業化」的辦展特色日漸凸顯，目前杭州文博會已成為中國大陸四大文創展會之一，本屆文博會將圍繞著「融--設計改變生活」的辦展主題，持續追求高質感的展會品質。本屆主會場及週邊活動總面積共 6 萬平方公尺，展覽規模共橫跨兩館六區，展會期間將規劃辦理 30 餘項的產業對接活動，將匯集來自國內外的一流文創設計與品牌，預計 5 天展期將吸引近 25 萬人次的參觀人潮。

展會訊息

- ▶ 主辦單位：杭州市人民政府、浙江大學、中國美術學院
- ▶ 展會時間：2016 年 10 月 20 日(四)-24 日(一)
- ▶ 展覽地點：中國大陸浙江省杭州市 - 白馬湖生態創意城國際會展中心
- ▶ 規模：約 60,000 平方公尺，6 大展區

杭州發展優勢

▶ 經貿優勢

杭州市簡稱杭，位於中國大陸東南沿海、浙江省北部，錢塘江下游北岸，京杭大運河南端，是中國東南重要交通樞紐，同時是中國最大的經濟圈-長三角的副中心城市，總面積 16,596 平方公里，其中市區面積 4,876 平方公里。自從改革開放以來，杭州城市建設日新月異，經濟社會迅速發展，連續 22 年 GDP 保持兩位數增長，2013 年杭州生產總值達 8343.52 億元，比上年增長 8.0%，成為僅次於上海、廣州、北京的第四大都市，經濟總量是全中國第十，被《福布斯》多次評為中國大陸最佳商業城市。

▶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優勢

杭州發展文化創意產業共有五大優勢：

- 文化優勢：杭州有 8000 年文明史、5000 年建城史，深厚的文化底蘊和優秀的文化傳統，是杭州發展文化創意產業所獨有的財富與優勢。
- 環境優勢：杭州是「國際花園城市」、聯合國「最佳人居獎」得獎者，杭州優美的自然景觀，不僅為創意人才提供了得天獨厚的生活環境，也為其創意提供豐富的素材資源。
- 人才優勢：杭州集聚了浙江省一半以上的高等學校，擁有大批與發展文化創意產業密切相關的高等學府。

- 市場優勢：位於中國經濟最發達的長三角經濟圈，擁有近兩億長住人口，帶來旺盛的消費需求與強大的消費能力。
- 產業優勢：杭州早已形成一批較為成熟的文化創意產業園區，相關的產業鏈如信息服務業、動漫遊戲業、文化休閒旅遊業、文化會展業等也齊頭並進發展中，根據統計，2012 年杭州市文化創意產業現實增加值 1060.70 億，增長 15.6%，占全市 GDP13.59%。



2015 中國杭州文化創意產業博覽會展出盛況

展覽規模

總展覽面積達 6 萬平方公尺，並設 6 大主題館、1 個論壇活動區、1 個舞台活動區和 1 個廣場活動區。

參展單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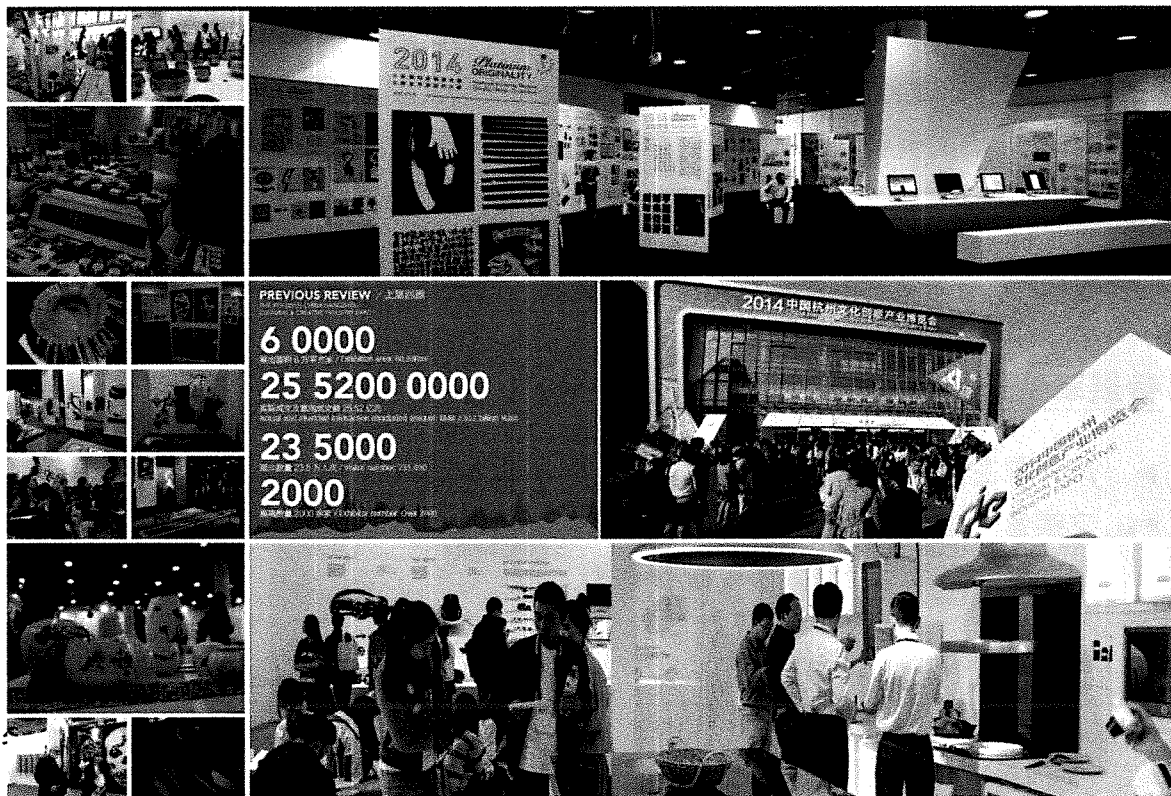
美國、德國、丹麥、韓國等 32 個國家及台港澳地區和大陸 28 個省市，共 2,000 多家文創機構參展。

參觀統計

主會場總參觀人數為 24.6 萬人次，其中專業人士占 65%以上。

展會效益

完成 59 項合作項目，實際成交及意向成交金額達 28.82 億元。



「台灣原創館」規劃說明

- ▶ 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
- ▶ 參展模式：為拓展台灣原創品牌整體吸引力，於展會參觀人潮集中之位置設置「台灣原創·Original Taiwan」館，作為本次參展團員展銷商品之展區，同時宣傳源自台灣之優質商品品牌印象。
- ▶ 台灣原創館主題暨展區規劃：
 - 主題：合
文化融合·跨界合作
文化·乘載著知識的重量·見證歷史更迭的軌跡；創意·造就新時代的心力量·連結跨界溝通的橋樑·這兩股力量創造了知識經濟·融合了時代與文化的傳承。文創·不再是一種口號·也不僅是一種業別·文創是一種生活態度的體現與價值表彰。它意味著這塊土地上有許多默默從事創作的人們·把他們的愛與信仰轉化於作品之上·以傳統文化為沃土·嶄新創意為活水·以「合」作為養分·將各產業融合在同一個文化軌跡上·創造出新的價值。
商業總會多年來致力於投入台灣文創產業發展·除積極協助業者市場開拓·將本土文化與創意思維整合呈現·以最直接溫暖的在地力量打破國界藩籬·進而開創領先華人生活圈之文創產業版圖·接軌全球·也在本會商業領域的基礎之上·協助業者跨界合作·促進產業文創化·活絡傳統企業轉型升級·為台灣商業服務業創造新的發展契機。
 - 預定展區將配合大會展出範圍歸納為以下區：
臺灣優禮主題區、創意生活區、醇香品茶區、工藝薪傳區、文創品牌區

參展單位資格：

- ▶ 凡我國主管機關核准登記，且經營符合該展會性質之製造商、貿易商、服務提供之業者，以及相關業務之法人組織或公務機構。
- ▶ 參展產品必須為台灣製造或設計者。

報名方式：

1. 報名時間

- ▶ 即日起至額滿截止，報名之先後順序以郵寄掛號之郵戳時間為憑，額滿即提前截止。
- ▶ 郵寄掛號時間將影響**貴公司圈選展位之先後順位**，郵寄掛號時請注意郵戳時間是否清晰，並保存『郵件執據聯』以備查考。

2. 展位費用

- ▶ 一次全額繳交。
- ▶ 須等候本會另行通知繳款，方能進行繳款事宜，並須於繳費期限內完成繳納，逾期視為放棄本次參展，由候補廠商遞補之。
- ▶ 請注意，匯款後須取得匯款證明單據，且必須有清楚之「**公司名稱**」及「**匯款金額**」，如無法查證，將影響攤位選擇之順序。
- ▶ 請務必於備註欄註明「**2016 杭州文博費用**」，且「**全額到匯**」。

3. 報名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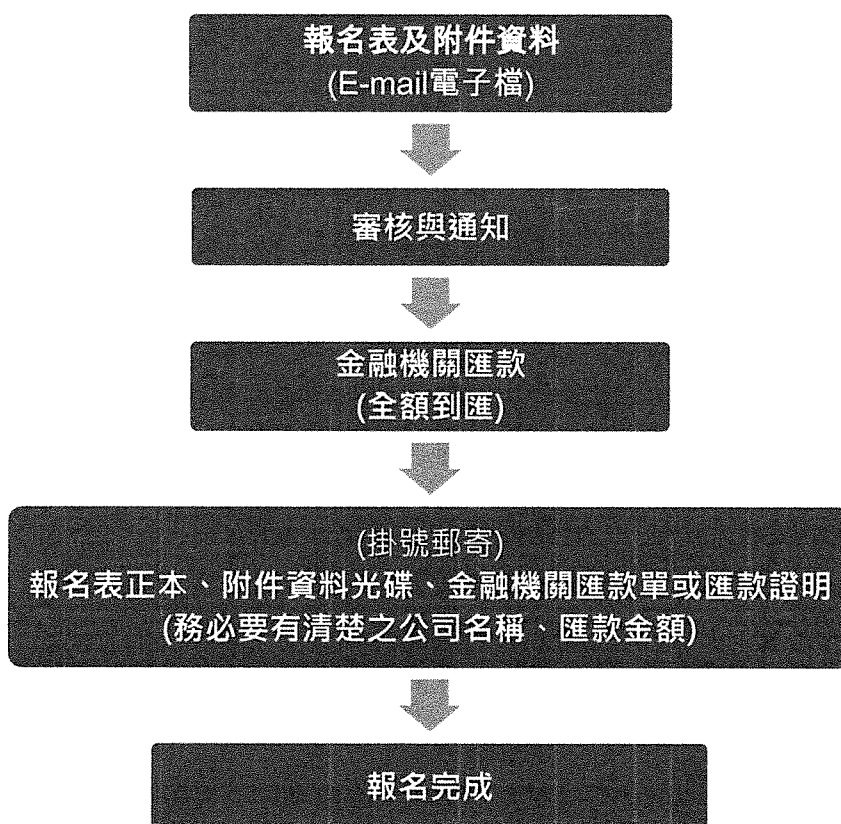
- ▶ 「報名表」及「附件資料」電子檔請先 EMAIL 給展覽聯絡窗口以供存查，每封 EMAIL 檔案大小**不得超過 10MB**。
- ▶ 附件資料電子檔：

公司 LOGO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可輸出印刷的檔案：AI 檔格式等 2. 可參考的檔案：JPG 檔或 GIF 檔 3. 檔案名稱請標上公司全名
產品圖片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每項產品至少提供 1-3 張圖片 2. 以去背產品圖為主 3. 可輸出印刷的檔案格式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PSD 檔、TIFF 檔、JPG 檔 4. 400 萬畫素以上 5. 15x15CM 解析度 300dpi 以上 6. JPG 檔至少 1.5MB 7. 請勿將圖檔貼在以下檔案中提供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PDF 或 DOC 或 PPT 8. 檔案名稱請標上【產品名稱全名】 9. 同一產品範例：老岩泥杯組 01、老岩泥杯組 02、...

- ▶ 報名表及附件資料電子檔 email 到 **kayla@ roccoc.org.tw 麥斐婷收**
- ▶ 報名表請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鑑章，未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鑑章者視為報名無效。
- ▶ 「報名表」於申請截止日期前，以掛號方式郵寄至展覽聯絡窗口，以郵戳為憑，請勿以快遞或親送方式繳件。
- ▶ 掛號郵寄至

10656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 390 號 6 樓
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
麥斐婷 小姐\收
02-27012671 分機 305
註明：2016 杭州文博會

報名流程：




※掛號郵寄地址：

10656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 390 號 6 樓

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麥斐婷小姐收

(註明：第 10 屆(2016)中國杭州文化創意產業博覽會)

台灣原創館展位費用：

 本展免收攤位費用

展位類型		空地攤位	設計型標準攤位
收費方式		行政管理費/個(9m ²) (含稅價)	搭建分攤費/個(約 9m ²) (含稅價)
商總優惠價		NT 6,000	NT 25,000
早鳥價 (至 7 月 15 日)	一般業者	NT 5,400 (9 折)	NT 22,500(9折)
	本會文創廠 商聯誼會 團體會員	NT 5,100 (85 折)	NT 21,200 (約85折)
展位說明		1. 空地攤位免費，僅收取行政管理費(行政管理費包含展會宣傳、手冊印製、參展服務等相關費用)。 2. 空地展位 <u>基本需承租 4 個 (36 m²)</u> 以上展位，並以偶數倍增(如：4、6、8 個展位等) 3. 僅提供空地，不包含任何設備(用電、地毯及任何設備等)，設計裝潢費用由參展單位自行支付。	1. 為提升展覽品質，本會推出設計型標準攤位取代傳統型標準攤位，攤位設計與搭建將由本會統一規劃。 2. 以上費用包含展位設計、搭建以及基本設備費用。 3. 展位設計圖以及基本設備規格將於展前說明會當天公佈。
【注意事項】 1. 空地展位和標準展位，只能擇一，不可混合使用。 2. 空地展位之裝潢搭建，請盡量委由大會組委會指定搭建商負責搭建，相關費用由雙方自行洽商，如欲洽請其他搭建商搭建，必須依大會相關規定申請核准後始為之。 3. 空地展位之搭建設計圖應於 9 月 15 日 前送請本會備查，本會有權建議修改。 4. 為配合展會屬性，報名後將通過審核機制，以確定參展產品是否符合本展會展覽範圍，如不符合，本會有權婉拒參展，敬請見諒。			

展位分配

- ▶ 展館分區由本會負責規劃，已完成報名手續者依下列條件律定選位先後順序：
 - 展區
 - 展位多寡
 - 報名順序 (須包含：報名表正本、附件資料光碟、金融機關匯款單或匯款證明，以郵局郵戳為憑，請勿使用快遞)
- ▶ 依序於展前說明會時圈選位置，未參加說明會，可委託代理人圈選，惟須出示代理同意書(為維持公正，不得委託本會同仁代理)；如無法出席，將由本會代為圈選，不得異議。
- ▶ 展位選定後，廠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本會要求更換展位位置。
- ▶ 本會保留變更參展廠商選擇分區之權利，並得依實際參展廠商產品調整展區規劃。
- ▶ 本會得視展場容納狀況酌予增減台灣原創館總展位數。
- ▶ 本會保留參展單位展出區域之最終分配權。

取消與退費

- ▶ 參展單位欲取消報名請以掛號正式來函說明並蓋公司大小章，否則恕不處理退展及退費事宜。
- ▶ 參展單位於完成報名手續後，因故於 2016 年 8 月 19 日 17 時 00 分之前(含) 申請退展者，參展費用本會扣除 30%行政作業費用後，餘額無息退還。2016 年 8 月 19 日 17 時 00 分之後 (不含) 退展者恕不退費，且原展位將由本會自行處置。

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
第 10 屆(2016)中國杭州文化創意產業博覽會
台灣原創館 Original Taiwan 參展團 參展報名表

一、參展單位資料

單位名稱 (中文)	請填寫全名 (可開立發票之全名)		
單位名稱 (英文)	請填寫全名		
品牌名稱	若無可不填寫		
單位地址 (中文)	務必填寫郵遞區號 5 碼，可利用中華郵政查詢 http://www.post.gov.tw/post/index.jsp (範例 10656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 390 號 6 樓)		
單位電話	+886- (範例+886-2-25289580)		
單位傳真	+886-		
單位網址	http:// 若無可不填寫		
單位 email	(請務必填寫，以利展務聯繫)		
主營項目	如器皿、文具		
統一編號	務必填寫	公司負責人	
展區 (預計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創意生活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醇香品茶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藝薪傳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創品牌區		
	1. 請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打 V 選擇 2. 只可選一展區 3. 若無勾寫者，則由商業總會分配展區位置 4. 為配合整體規劃，商業總會最後有權調動展區位置及分配廠商展區位置		
展位類型	空地展位	(至少 4 個)	1. 請填寫所需展位數。 2. 空地展位和標準展位，只能擇一，不可混合使用。
	標準展位		
展位抬頭名稱			
單位介紹 (中文)	編印參展廠商手冊用(300-700 字，如不敷填寫，請換頁續填)		

此致

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

單位印鑑	負責人印鑑章

1. 配合展會屬性，報名後將通過審核機制，以確定參展適合業別。如不適合，將取消報名，尚請見諒。
2. 本公司已詳讀並承諾遵守【參展辦法】上所列各項條文規定，如有違反情事，本公司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3. 本公司承諾，不得展出與報名資料不符之產品；不涉及侵犯國內外其他廠商之專利權、著作權、商標專用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。
4. 本公司保證所有填寫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，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。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，自願被取消參加資格。
5. 未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鑑章者視為報名無效，不得參予展位圈選。
6. 請以正體字形，中英文 12 字級填寫本表，藍色說明部份請自行刪除。
7. 有關報名資料僅供本會 103-107 年度透過電話、郵件等通訊方式與提供資料之個人聯繫接洽用。提供資料之個人可就其個人資料：一、查詢或請求閱覽。二、請求製給複製本。三、請求補充或更正。四、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。五、請求刪除。如欲行使以上權利可洽本會產業發展處(分機 309)，若不提供個人資料，可能無法獲得本會即時之相關資訊。

填表人簽名： _____

填表日期：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